台山市公安局设备用房边坡工程设计服务
项目需求书

一、中介服务机构资格（资质）要求

具备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设计乙级（或及以上）的资质。

二、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

对台山市公安局设备用房边坡工程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成果质量应符合相关技术标准和深度规定，且满足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该工程建安费约24.26万元，资金来源为本级财政资金。中介机构需自行配备到现场勘查的工具。

三、合同履行地点

台山市公安局。

四、采购预算和选取方式

根据国家计委和建设部联合发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算工程设计收费基价，采用内插法计算工程设计收费基价的相关标准，结合市场调节价计算，本工程设计服务预算在6750元-8732.94元之间进行报价。选取方式为方案择优选取。

五、服务时间

无要求，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六、结算方式

1.合同以台山市财政局审核为准。2.中选机构完成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经工程验收合格后，由中选机构提出支付申请，采购人在收到正式发票后30个工作日内按按合同总价的100%付款。3.采用银行转账形式。4.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和支付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中选机构不得以资金付款期限已过为由向采购人索赔或要求采购人支付违约金。5.支付合同款项时，中选机构必须提前5个工作日向采购人提供与支付款项金额等值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地区合法有效发票。

七、解决争议方式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台山市公安局

2026年9月17日